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GOBI RESOURCES LTD.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8)

南戈壁資源公佈2014年第四季度和全年財務及經營業績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TSX: SGQ, HK: 1878) (「南戈壁」或「本公司」) 今日公佈其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季度及年度的財務及經營業績。

詳情請參見隨附公佈。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臨時主席
Gordon Lancaster先生

香港，2015年3月30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Ted Chan先生；非執行董事為Bold Baatar先生及Kelly Sanders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Pierre Bruno Lebel先生、André Henry Deepwell先生及William Gordon Lancaster先生。

* 僅供識別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季度及全年度財務及業績報告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TSX: SGQ, HK: 1878) (「南戈壁」或「本公司」)。本公司今日公佈其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季度及年度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除另有說明，所有數據以美元計值。

重大事件及摘要

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其後至2015年3月30日期間的重大事件及摘要如下：

- 由於海運及國內供應強勁以及中國需求疲軟，本公司繼續在嚴峻的市況下經營業務。較去年同期相比，2014年，中國焦煤進口減少17.2%，及2014年第四季度減少12.6%。中國煤炭價格在2014年第三季度觸及七年低位後於第四季度企穩，主要是由於終端用戶冬季補貨所致。自2015年開始至中國新年假期之後，由於需求一直持續萎靡不振，2014年第四季度取得的收益已經被抹去。由於中國煤炭進口量及價格持續下跌，預期本公司的銷量及銷售收益於2015年仍面臨壓力。
- 於2014年第四季度，本公司產出原煤維持在低水平，為21萬噸，而2013年第四季度為173萬噸。生產水平下降乃由於本公司針對市況於6月決定減產並讓約半數勞動力休假。預期此次休假將持續至市況改善。
- 於2014年1月7日，本公司刊發公共公告，內容有關就重列本公司財務報表對本公司若干現任及前任高級職員及董事及其前任核數師提起安大略訴訟，亦披露於2013年11月8日、2013年11月11日、2013年11月14日及2013年12月12日。

- Lindsay Dove先生及Sean Hinton先生未於2014年5月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且於該日不再為董事。
- 於2014年5月25日，本公司宣佈，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td. (「Turquoise Hill」) 已同意提供1,000萬美元股東貸款融資(「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
- 於2014年6月20日，本公司宣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0年就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作第二上市授予本公司的有關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收購守則」)的豁免已遭撤銷，及就收購守則相關事宜本公司將視作香港上市公司。
- 於2014年7月30日，本公司宣佈，Turquoise Hill已與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國家聯合資源」)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以出售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普通股總額29.95%的普通股。
- 於2014年8月26日，蒙古法院向總檢察長轉交針對本公司的附屬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SGS」)及其三名前任僱員的稅務調查案件作進一步調查。
- 於2014年8月31日，本公司宣佈，Turquoise Hill同意有限延遲本公司結欠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項下的所有款項還款。
- 於2014年9月28日，本公司宣佈，通向西伯庫倫口岸的運煤公路竣工。
- 於2014年11月12日，本公司宣佈，於2014年12月1日，Kay Priestly女士退任主席、委任現任獨立董事Gordon Lancaster先生為臨時主席，及委任Jeffery Tygesen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於2014年11月20日，本公司宣佈，其延遲支付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應付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公司」)的2014年11月分期現金利息(「11月中投公司付款」)。

- 於2014年12月1日，本公司宣佈，其已訂立私人配售及中投公司已同意將11月中投公司付款的解決期延遲至2014年12月4日。
- 於2014年12月2日，國家聯合資源對先前宣佈的2014年7月29日與Turquoise Hill就出售Turquoise Hill所持本公司的56,102,000股普通股簽署的買賣協議簽署修訂協議(「修訂協議」)。就擬進行交易而言，修訂協議規定(其中包括)將截止日期由2014年11月30日延長至2015年4月30日。
- 於2014年12月3日，本公司就按每股0.42加元發行24,360,773股普通股成功完成私人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為900萬美元(扣除費用後為890萬美元)。
- 於2014年12月4日，Turquoise Hill同意有限延遲償還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項下欠付的本金380萬美元。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已於2014年8月30日到期，及不可供本公司進一步提取。此有限延遲須待達成若干條件及限制，包括於2015年4月30日前完成Turquoise Hill與國家聯合資源訂立的購股協議及修訂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於2014年12月12日，本公司宣佈，總裁兼首席執行官Ross Tromans退任，及委任Enkh-Amgalan Sengee為總裁兼首席執行官。Tromans先生將留任本公司並擔任董事會(「董事會」)成員，直至2014年12月31日。
- 於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獲告知，首都檢察長(蒙古烏蘭巴托首都檢察院檢察長)決定撤銷針對本公司三名前任僱員洗黑錢的指控。這與國家調查委員會(「國家調查局」)委任的專家於2013年6月30日及於2014年1月再次出具的報告一致。
- 就於蒙古持續進行的稅項調查案件而言，於2015年1月30日，第二刑事法院指派的法官團判定本公司的三名前任僱員逃稅罪名成立，判處在蒙古勞教所收監服刑5年零6個月至5年零10個月。儘管SGS並非刑事訴訟的一方，但法院裁定其為「民事被

告」，須繳納罰金353億蒙古圖格里克(於2015年2月1日約1,820萬美元)。本公司堅信其並無逃稅，堅決反對法院的判決以及在整個調查及法庭程序中被指嚴重違反蒙古法律的指控。因此，本公司已於2015年2月18日對蒙古第二刑事法院的判決提起上訴。於2015年2月26日，蒙古總統向三名前僱員頒發赦免令，及在赦免後，彼等已被釋放並離開蒙古。於2015年3月25日，稅項判決上訴聆訊已進行。稅項裁決被維持並駁回本公司上訴。本公司認為，缺乏理據支持稅項判決及上訴判決，因此，本公司將繼續透過包括最終上訴在內的所有法律途徑為自身抗辯。稅項罰款僅將在最終上訴後支付。

- 於2015年2月24日，本公司宣佈與Novel Sun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Novel Sunrise」) (作為建議新任的重要投資者兼戰略合作夥伴)進行私人配售，所得款項最高達750萬美元。私人配售及相關交易須待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根據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公司手冊財政困難條文的規定接納配售通告後，方可完成。由於依賴財政困難條文，於2015年2月25日，本公司已進入補救除牌審查。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繼續上市委員會(Continued Listing Committee)已擬定於2015年5月19日召開會議以考慮該事宜。
- 於2015年2月24日，本公司獲Turquoise Hill告知，其已與Novel Sunrise就購買Turquoise Hill目前所持有48,705,155股普通股訂立買賣協議(「Novel買賣協議」)。Novel買賣協議須待達成若干條款及截止條件後，方告完成。
- 於2015年3月3日，在成功完成首批Novel Sunrise私人配售(包括收取350萬美元)後，本公司向Novel Sunrise發行10,131,113個強制性可換股單位，及根據協議條款委任Ted Chan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於2015年3月13日，Enkh-Amgalan Sengee先生辭任總裁及首席執行官。Ted Chan先生接手Sengee先生原本負責的職務，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 於2015年3月18日，本公司宣佈Jeffery Tygesen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
-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連同新策略夥伴Novel Sunrise已制定資金計劃以支付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應付的利息，及滿足本公司於該等債券於到期時的責任以及實現其於2015年及以後的業務目標。然而，不能保證本公司將能夠實施此資金計劃或取得其他融資來源。詳情請參閱「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於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持有420萬美元現金。

營運數據及財務業績回顧

年度營運數據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銷量、售價和成本		
優質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02	0.54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26.77	\$ 36.61
標準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86	2.27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19.52	\$ 23.41
熱能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1.16	0.45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10.99	\$ 13.43
總計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2.04	3.26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14.76	\$ 24.25
原煤產量(以百萬噸計)	1.57	3.06
售出產品的直接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8.33	\$ 10.58
售出產品之礦場管理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2.69	\$ 2.23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1.02	\$ 12.81
其他營運數據		
生產廢料移動量(百萬立方米)	5.47	8.45
剝採率(生產每噸煤炭所剝離廢料(立方米))	3.51	2.76
損失工時受傷率 ⁽ⁱⁱⁱ⁾	0.21	0.00

(i) 呈列的平均實現售價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節，已售出產品現金成本已扣除閒置礦場資產現金成本。

(iii) 每200,000工時及按照連續12個月的平均值計算。

年度營運數據概要回顧

本公司於整個2014年在嚴峻的市況下經營業務，這已影響本公司售價、產品組合及產量方面的業績。於2014年，本公司售出204萬噸煤炭，而2013年為326萬噸。

本公司於2014年的產量為157萬噸，低於2013年的306萬噸。於2014年，本公司按市場需求安排生產並致力於降低庫存。因此，本公司於整個2014年的生產顯著低於其營運產能。自檢討營運後以來，本公司於2014年6月中旬讓約半數勞動力休假，該休假目前仍在持續，及預期將持續至市況改善。2013年的業績已受到營運水平下降的影響，因為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營運自2012年第二季度底的全面縮減後於2013年3月22日恢復營運。

於整個2014年，本公司保持卓越的安全記錄。按連續12個月平均值計算，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損失工時受傷率為每200,000工時0.21。

年度財務業績概要

以千美元列報，每股信息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收益 ^{(i),(ii)}	\$ 24,494	\$ 58,636
銷售成本 ⁽ⁱⁱ⁾	(82,132)	(112,627)
毛損(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21,698)	(23,552)
毛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57,638)	(53,991)
其他經營開支	(14,840)	(126,040)
管理費用	(8,944)	(15,629)
評估及勘探費用	(1,312)	(1,169)
經營業務虧損	(82,734)	(196,829)
融資成本	(21,848)	(21,162)
融資收入	1,586	5,566
應佔合資企業虧損	(101)	(53)
所得稅開支	(586)	(24,983)
淨虧損	(103,683)	(237,464)
每股基本虧損	\$ (0.55)	\$ (1.30)
每股攤薄虧損	\$ (0.55)	\$ (1.30)

(i) 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蒙古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見「信息節錄自綜合財務報表」一節的附註4。

蒙古的特許費用機制

蒙古的特許費用機制不斷演變，及自2012年以來一直在改變。在蒙古政府實施的試行期（即2012年10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內，對煤炭銷售徵收的特許費用使用每噸的實際訂約售價釐定。於2013年4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所有由蒙古出口的煤炭銷售的特許費用乃根據蒙古政府每月公佈的每噸煤炭設定參考價格計算。

蒙古政府自2014年4月1日執行新的特許費用機制，即「彈性關稅」特許費用機制。自2014年4月1日起，出口煤炭銷售的每噸特許費用根據每噸實際訂約銷售價計算，其中訂約銷售價包括運送煤炭到蒙中邊境的成本。倘運輸成本並不計入買方及賣方的訂約銷售價，則以下成本須計入訂約銷售價以計算每噸特許費用：運輸成本及與運輸有關的費用，如報關文件費用、保險及裝卸成本等。倘按上文所述計算的實際訂約銷售價與蒙古其他法律實體通過相同的邊境口岸出口的相同類別及質量的煤炭產品的訂約銷售價相差10%以上，則所計算的訂約銷售價根據蒙古稅法被視為具非市場性，及每噸特許費用按蒙古政府將釐定的參考價格計算。

本公司目前對來自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煤炭進行礦口銷售，而煤炭乃通過西伯庫倫邊境口岸出口。本公司的平均實現售價不包括運輸成本。

於2014年7月4日，蒙古政府進一步修訂特許費用機制。從2014年7月4日起，特許費用初步按政府參考價計算並按月支付。特許費用金額將按季調整以反映訂約售價及須向蒙古稅務局提交其他文件。季度申報表一經蒙古稅務局批准，季度內月結付款與季度提交之間的任何調整會在下個月特許費用計算中調整。

於2015年1月1日，此「彈性關稅」特許費用機制結束，及特許費用支付轉換至先前基於蒙古政府每月公佈的每噸煤炭設定參考價格的機制。本公司及其他蒙古煤炭生產商正在積極與蒙古當局接洽以尋求繼續實施「彈性關稅」機制。

年度財務業績回顧

於2014年，本公司錄得經營業務虧損8,270萬美元，而2013年則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968億美元。2014年經營業務持續受嚴峻的市況影響，導致售價及銷量低於2013年。價格下跌被2014年的特許費用開支減少、管理費用減少以及減值虧損減少抵銷。

2014年收益為2,450萬美元，而2013年則為5,86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4年售出204萬噸煤炭，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14.76美元，而2013年售出326萬噸，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24.25美元。平均實現售價降低乃由於市況持續嚴峻以及2014年的產品組合與2013年不同所致。2014年產品組合包括約43%的標準半軟焦煤及少量的優質半軟焦煤銷售，而2013年約86%的銷量來自優質或標準半軟焦煤。

本公司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於蒙古的特許費用機制自2014年4月1日開始改變後，根據本公司平均實現售價每噸14.76美元計算，本公司2014年的實際特許費率為12.5%，或每噸1.85美元，而於2013年，根據平均實現售價每噸24.25美元計算，為19.1%，或每噸4.53美元。

2014年銷售成本為8,210萬美元，而2013年為1.126億美元。銷售成本包括經營開支、股票薪酬開支、設備折舊、礦產損耗、煤炭庫存減值及閒置礦場資產成本。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反映期內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進一步分析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一節)。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經營開支	\$ 22,472	\$ 41,746
股票薪酬開支	230	(293)
折舊及耗損	7,235	20,000
煤炭庫存減值	16,256	20,735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46,193	82,188
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	35,939	30,439
銷售成本	<u>\$ 82,132</u>	<u>\$ 112,627</u>

於2014年，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為2,250萬美元，而2013年則為4,170萬美元。經營開支全面減少乃由於(i)與生產水平(2014年下降至157萬噸，而2013年則為306萬噸)相關的可變成本減少；及(ii)秉持成本節約的理念(包括於自6月中旬開始的員工休假)。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由2013年的每噸12.81美元減少至2014年的每噸11.02美元。

2014年及2013年的銷售成本分別包括煤炭庫存減值1,630萬美元及2,070萬美元，以將本公司煤炭庫存賬面值減至其可變現淨值。2014年及2013年錄得煤炭庫存減值反映煤炭市況具挑戰性及主要與本公司的高灰分產品有關。

與閒置礦場資產成本有關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期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主要包括折舊開支。於2014年，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包括與閒置設備折舊開支有關的款項3,030萬美元(2013年：2,510萬美元)。

於2014年，其他經營開支為1,480萬美元，而2013年則為1.26億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公共基礎設施	\$ -	\$ 7
可持續性及社群關係	253	235
外匯虧損／(收益)	(1,151)	1,65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567	200
待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1,766	3,067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	-	895
物業、設備及器材減值	8,879	72,669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減值	3,780	30,152
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	2,981	14,962
出售採礦許可證所得款項	(2,235)	-
其他	-	2,194
其他經營開支	<u>\$ 14,840</u>	<u>\$ 126,040</u>

與2013年相比，2014年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主要與減值費用減少有關。

於2014年，本公司確認與投資Aspire相關的減值虧損180萬美元，而2013年則確認減值虧損310萬美元。本公司於Aspire的投資列入待售財務資產並按公允價值列賬。於2014年，本公司出售其於Aspire的全部投資，及於2014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任何Aspire股份。

於2014年，本公司確認其額濟納錦達合約項下的預付洗煤費有關的減值虧損340萬美元。減值費用(於2014年第二季度列賬)乃由於濕洗設施商業營運的啟動繼續延遲以及中國煤炭市場持續疲軟所致。本公司亦於2014年就盈餘材料和物料存貨確認減值費用300萬美元，因為本公司於2014年的業務經營繼續低於其產能。比較而言，於2013年，本公司就材料和物料存貨確認減值合共1,500萬美元。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鑒於市況嚴峻以及項目及設備調試延遲，本公司確認890萬美元減值費用以將各項物業、設備及器材降低至其可收回金額(2013年:7,270萬美元)。

於2014年出售採礦許可證錄得收益220萬美元。於2014年第二季度，在本公司完成出售察干陶勒蓋採礦許可證後，確認其中180萬美元。在出售部分勘探許可證9449X後，於2014年第四季度再確認餘下40萬美元。

2014年管理費用為890萬美元，而2013年則為1,56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公司管理	\$ 2,591	\$ 3,269
法律及專業費用	2,680	8,252
薪酬及福利	2,955	3,748
股票薪酬開支	590	167
折舊	128	193
	<u>8,944</u>	<u>15,629</u>
管理費用	\$ <u>8,944</u>	\$ <u>15,629</u>

2014年管理費用較2013年為低，乃由於年內專業費用減少所致。2013年專業費用包括與載於「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一節的三方委員會領導的內部調查有關的費用430萬美元。三方委員會已於2013年完成大部份其調查階段的職責，因此於2014年並無產生大量額外專業費用。

2014年公司管理成本亦低於2013年，反映了本公司的成本減省措施。

2014年評估及勘探費用為130萬美元，而2013年則為12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4年繼續減少評估及勘探費用，以節約本公司財務資源。於2014年，評估及勘探業務及開支都在控制之下，以確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礦產法有關開採及勘探許可證的規定。

於2014年及2013年，融資成本為2,180萬美元及2,120萬美元，主要包括中投公司2.5億美元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

2014年融資收入為160萬美元，而2013年則為560萬美元，主要涉及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未兌現盈利(於2014年及2013年分別為160萬美元及550萬美元)。中投公司的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化由多個因素導致，其中包括本公司普通股股價、美元兌加元外匯匯率以及股價波動。

2014年所得稅開支為60萬美元，而2013年的開支為2,500萬美元。於2014年，50萬美元的開支與就出售察干陶勒蓋採礦許可證支付的稅項有關。2013年的2,500萬美元的開支與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及結轉虧損調整金額有關。於2014年，並無就遞延稅項結餘錄得相應金額。

季度營運數據概要

季度截止日期	2014年				2013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銷量、售價和成本								
優質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02	-	-	-	0.21	0.04	0.21	0.08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26.77	\$ -	\$ -	\$ -	\$ 37.54	\$ 37.50	\$ 32.46	\$ 45.81
標準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14	0.31	0.12	0.29	1.40	0.87	-	-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18.32	\$ 17.41	\$ 20.33	\$ 22.00	\$ 24.49	\$ 21.67	\$ -	\$ -
熱能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21	0.34	0.51	0.10	0.11	0.03	0.11	0.20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11.69	\$ 10.66	\$ 10.72	\$ 12.07	\$ 12.60	\$ 13.07	\$ 13.98	\$ 13.67
總計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37	0.65	0.63	0.39	1.72	0.94	0.32	0.28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15.04	\$ 13.87	\$ 12.52	\$ 19.54	\$ 25.30	\$ 22.05	\$ 26.26	\$ 22.75
原煤產量(以百萬噸計)	0.21	0.17	0.55	0.64	1.73	1.13	0.17	0.02
售出產品的直接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8.09	\$ 7.38	\$ 8.23	\$ 10.43	\$ 11.13	\$ 9.41	\$ 11.49	\$ 10.22
售出產品的礦場管理現金成本 (每噸) ⁽ⁱⁱ⁾	\$ 2.44	\$ 2.30	\$ 2.49	\$ 3.80	\$ 1.39	\$ 2.20	\$ 7.14	\$ 1.46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0.53	\$ 9.68	\$ 10.72	\$ 14.23	\$ 12.52	\$ 11.61	\$ 18.63	\$ 11.68
其他營運數據								
生產廢料移動量(百萬立方米)	0.55	0.20	2.17	2.55	3.77	1.57	2.71	0.40
剝採率(生產每噸煤炭所剝離廢料 (立方米))	2.61	1.20	3.97	4.02	2.18	1.39	15.55	26.21
損失工時受傷率 ⁽ⁱⁱⁱ⁾	0.21	0.17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i) 呈列的平均實現售價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一節。已售出產品現金成本已扣除閒置礦場資產現金成本。

(iii) 每200,000工時及按照連續12個月的平均值計算。

季度營運數據回顧

由於市況嚴峻，本公司按煤炭產品需求安排生產。儘管為旺季，但2014年第四季度仍疲軟，煤炭價格僅適度上漲。因此，本公司於季內的生產顯著低於其營運產能，產量僅從2014年第三季度的17萬噸略增至2014年第四季度的21萬噸。自2014年6月中旬檢討營運後以來，本公司進一步減少產量並讓約半數勞動力休假，該休假預期將持續至對本公司而言市況改善為止。

本公司保持卓越的安全記錄，並在無失時工傷的情況下完成2014年第四季度。按連續12個月平均值計算，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損失工時受傷率為每200,000工時0.21，而本公司截至2013年無損失工時受傷。

季度財務業績概要

以千美元列報，每股信息除外

季度截止日期	2014年				2013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財務業績								
收益 ^{(i), (ii)}	\$ 5,054	\$ 7,611	\$ 6,691	\$ 5,137	\$ 32,457	\$ 15,652	\$ 6,129	\$ 4,398
銷售成本 ⁽ⁱⁱⁱ⁾	(19,757)	(23,922)	(20,086)	(18,366)	(40,359)	(33,486)	(17,477)	(21,305)
毛損(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821)	(2,178)	(8,497)	(10,202)	(4,141)	(13,323)	(5,593)	(494)
毛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14,703)	(16,311)	(13,395)	(13,229)	(7,900)	(17,834)	(11,348)	(16,907)
其他經營開支	(11,989)	(2)	(1,776)	(1,073)	(109,682)	(1,003)	(14,925)	(431)
管理費用	(1,924)	(2,530)	(2,253)	(2,237)	(3,668)	(4,204)	(4,024)	(3,733)
評估及勘探費用	(911)	(122)	(107)	(172)	(489)	(186)	(221)	(273)
經營業務虧損	(29,527)	(18,965)	(17,531)	(16,711)	(121,740)	(23,227)	(30,518)	(21,344)
融資成本	(6,351)	(5,257)	(5,215)	(5,025)	(5,167)	(5,382)	(5,617)	(4,996)
融資收入	317	135	127	1,007	1,301	124	3,366	775
應佔合資企業盈利/(虧損)	(40)	(32)	(3)	(26)	(15)	(66)	44	(17)
所得稅返還/(開支)	(40)	-	(546)	-	(13,109)	(13,377)	(416)	1,916
淨虧損	(35,641)	(24,119)	(23,168)	(20,755)	(138,730)	(41,928)	(33,141)	(23,666)
每股基本虧損	\$ (0.19)	\$ (0.13)	\$ (0.12)	\$ (0.11)	\$ (0.75)	\$ (0.23)	\$ (0.18)	\$ (0.13)
每股攤薄虧損	\$ (0.19)	\$ (0.13)	\$ (0.12)	\$ (0.11)	\$ (0.75)	\$ (0.23)	\$ (0.18)	\$ (0.13)

(i) 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

(ii)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蒙古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季度財務業績回顧

於2014年第四季度，本公司錄得經營業務虧損2,950萬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則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217億美元。2014年第四季度持續受嚴峻的市況影響，導致售價及銷量低於2013年第四季度。2014年第四季度價格及銷量較2013年第四季度下跌被特許費率降低、管理費用減少以及減值費用減少所抵銷。

2014年第四季度收益為510萬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則為3,25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4年第四季度售出37萬噸煤炭，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15.04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售出172萬噸，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25.30美元。2014年第四季度收益較2013年第四季度減少乃由於銷量減少及售價降低所致。相比2013年第四季度，2014年第四季度的平均實現售價亦受不同產品組合的影響。2014年第四季度本公司的主要銷量來自熱能煤，而2013年第四季度主要銷量來自標準半軟焦煤。

本公司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和銷售費用。於蒙古的特許費用機制自2014年4月1日開始改變後，根據本公司平均實現售價每噸15.04美元計算，本公司2014年第四季度的實際特許費率為8.1%，或每噸1.22美元。於2013年第四季度，以每噸69.17美元的加權平均參考價計算，本公司須支付平均7%的特許費用。因此，於2013年第四季度，根據平均實現售價每噸25.30美元計算，本公司的實際特許費率為19.1%，或每噸4.84美元。

2014年第四季度銷售成本為1,980萬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為4,040萬美元。銷售成本包括經營開支、股票薪酬開支、設備折舊、礦產損耗、煤炭庫存減值及閒置礦場資產成本。期內，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反映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進一步分析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一節)。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4年	2013年
經營開支	\$ 3,895	\$ 21,537
股票薪酬開支	(3)	28
折舊及耗損	953	10,096
煤炭庫存減值	1,030	4,938
	<hr/>	<hr/>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5,875	36,599
與閒置礦場資產相關的銷售成本	13,882	3,760
	<hr/>	<hr/>
銷售成本	\$ 19,757	\$ 40,359
	<hr/>	<hr/>

於2014年第四季度，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為390萬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則為2,150萬美元。經營開支全面減少乃由於與生產水平(2014年第四季度下降至21萬噸，而2013年第四季度則為173萬噸)相關的可變成本減少，及秉持成本節約的理念(包括於自2014年6月中旬開始的員工休假)。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由2013年第四季度的每噸12.52美元減少至2014年第四季度的每噸10.53美元。

2014年第四季度及2013年第四季度的銷售成本分別包括煤炭庫存減值100萬美元及490萬美元，以將本公司煤炭庫存賬面值減至其可變現淨值。2014年及2013年錄得煤炭庫存減值反映煤炭市況具挑戰性及主要與本公司的高灰分產品有關。

於2014年第四季度，銷售成本中間置礦場資產成本較2013年第四季度增加，乃由於自2014年6月起採礦營運放緩所致。於2014年第四季度，閒置礦場資產成本包括與閒置設備折舊開支有關的1,160萬美元(2013年：370萬美元)。

於2014年第四季度，其他經營開支為1,200萬美元(2013年：1.097億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4年	2013年
公共基礎設施	\$ -	\$ 1
可持續性及社群關係	42	117
外匯虧損／(收益)	(163)	631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567	200
物業、設備及器材減值	8,603	68,370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減值	375	30,152
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	2,981	8,032
出售採礦許可證所得款項	(416)	-
其他	-	2,179
	<u> </u>	<u> </u>
其他經營開支	<u>\$ 11,989</u>	<u>\$ 109,682</u>

2014年第四季度本公司其他經營開支較2013年第四季度顯著減少，乃由於2014年第四季度減值費用減少至合共1,200萬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為1.066億美元。

鑒於市況嚴峻及設備調試延遲，於2014年第四季度，本公司錄得減值費用860萬美元，以將多項物業、設備及器材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於2013年第四季度，本公司錄得減值費用6,840萬美元，以將多項物業、設備及器材減至其可收回金額。2013年的減值費用包括有關乾煤處理設備(「乾煤處理設備」)的6,640萬美元(有關進一步分析，見「基礎設施－乾煤處理」一節)。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的減值3,020萬美元計入2013年第四季度的其他經營開支，其與額濟納錦達合約項下的預付洗煤費有關(有關減值費用的進一步分析，見「基礎設施－濕洗設施」一節)。

此外，根據本公司於2013年第四季度對其採礦車隊進行檢閱的結果，本公司確定額外過剩材料和物料存貨750萬美元。於2014年第四季度進行了相應的審查，因為本公司的生產繼續低於經營產能確認減值費用300萬美元。2013年第四季度的減值費用亦包括與乾煤處理設備有關的材料及物料50萬美元，而於2014年第四季度並無有關相應減值。

2014年第四季度管理費用為190萬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則為37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4年	2013年
公司管理	\$ 865	\$ 1,052
法律及專業費用	243	2,075
薪酬及福利	774	780
股票薪酬收回	10	(275)
折舊	32	36
	<u>1,924</u>	<u>3,668</u>
管理費用	\$ <u>1,924</u>	\$ <u>3,668</u>

2014年第四季度管理費用較2013年第四季度減少，乃由於專業費用減少及減省經常成本措施所致。2013年第四季度法律及專業費用包括與載於「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所述的三方委員會領導的內部調查有關的費用180萬美元。三方委員會於2013年完成大部份其調查階段的職責，因此於2014年第四季度並無產生額外專業費用。

2014年第四季度評估及勘探費用為90萬美元，而2013年第四季度則為5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4年第四季度繼續減少評估及勘探費用，以節約本公司財務資源。於2014年第四季度，評估及勘探業務及開支都在控制之下，以確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礦產法有關開採及勘探許可證的規定。

於2014年及2013年第四季度，融資成本分別為640萬美元及520萬美元，主要包括中投公司2.5億美元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此外，於2014年第四季度，就出售Aspire股份確認已實現虧損110萬美元。

於2014年第四季度，融資收入為30萬美元，而於2013年第四季度融資收入均為130萬美元，主要包括在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於2014年第四季度及2013年第四季度分別為30萬美元及160萬美元）。中投公司的可換股債券嵌入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化由多個因素導致，其中包括本公司普通股股價、美元兌加元外匯匯率以及股價波動。

2014年第四季度所得稅開支為零，而2013年第四季度的開支為1,310萬美元。2013年第四季度1,310萬美元的開支與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及結轉虧損調整金額有關。於2014年第四季度，並無錄得有關遞延稅項結餘的相應金額。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金與資本管理

本公司已有一系列策劃、預算和預測程序，以協助確定本公司持續正常營運和擴展計劃所需的資金。

Turquoise Hill 貸款融資

於2014年5月25日，本公司宣佈其向*Turquoise Hill*取得1,000萬美元的循環信貸融資，以應付短期營運資金需求。該融資的條款及條件已於2014年6月2日於SEDAR (www.sedar.com)存檔。該融資的主要商業條款如下：

- 原到期日為2014年8月30日(隨後已延遲)；
- 利率為現生效的一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每年11%的加成；
- 承諾費為該融資尚未提取的本金額每季應付的利率的35%；
- 前期費用為10萬美元；
- 在達成慣常交割條件及為滿足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現金需求時，方可提取；
- 融資須遵守若干強制性提前償還及終止條文；及
- 本公司會繼續尋求其他資金來源。

於2014年8月30日，在若干條件及限制的情況下，*Turquoise Hill*同意本公司延遲支付根據*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結欠的380萬美元及應計利息並將循環信貸融資減至380萬美元。向本公司授予延遲付款及還款不會影響*Turquoise Hill*於任何時間確定及重新確定要求支付及償還*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項下欠付*Turquoise Hill*的所有金額的權利及能力。

於2014年12月4日，由於國家聯合資源買賣協議完成涉及的不可避免的延遲，Turquoise Hill已同意有條件進一步遞延Turquoise Hill融資項下的380萬美元本金及應計利息還款如下：

- (i) 190萬美元本金連同直至2015年5月30日(包括該日) 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累計的所有利息將於2015年5月30日到期應付；及
- (ii) 190萬美元本金連同自2015年6月1日起至2015年8月31日(包括該日)止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累計的所有利息將於2015年8月31日到期應付。

有條件遞延須遵守若干條件及限制，包括於2015年4月30日前完成國家聯合資源買賣協議(經日期為2014年12月2日的協議所修訂)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提取該融資項下的380萬美元並欠付利息10萬美元(2013年12月31日：無)。

私人配售

2014年12月私人配售

於2014年12月3日，本公司宣佈成功完成與獨立投資者進行的私人配售。透過按每股0.42加元發行24,360,773股普通股，私人配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為900萬美元(扣除費用後為890萬美元)。

配售價0.42加元較普通股於緊接2014年12月3日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所報加權平均價約0.51加元折讓約17.8%。

Novel Sunrise私人配售

於2015年2月24日，本公司宣佈，其已與Novel Sunrise訂立私人配售協議，以供初步認購10,131,113個強制性可換股單位，籌集所得款項約為350萬美元；於下文詳述的Novel買賣協議完成後，允許認購最多11,618,887股普通股，籌集額外所得款項總額約400萬美元。

涉及約350萬美元強制性可換股單位的首批私人配售已於2015年3月3日完成，惟須待獲得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及達成其他常規完成條件後，方可作實。每個強制性可換股單位可按1:1的基準兌換為普通股，產生視作發行價每股普通股0.432加元（「配售價」）。強制性可換股單位可於Novel買賣協議完成時或終止時強制性兌換為普通股。根據其條款，強制性可換股單位並不附帶任何投票權利，直至兌換為普通股為止。

於首批認購及Novel買賣協議完成後，Novel Sunrise已同意於2015年2月24日起計最長45日期間內按配售價認購最多額外約400萬美元的普通股（「後續批次」），惟須待獲得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及達成其他常規完成條件後方可作實。假設發行根據後續批次可發行的所有普通股，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合計約為750萬美元。私人配售所得款項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配售價0.432加元較普通股於本公司接受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就私人配售提供價格保護日期的五日加權平均價每股約0.54加元折讓約20%。配售價乃本公司獨立董事與Novel Sunrise經參考普通股的現行市場價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根據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公司手冊財政困難條文的規定及除牌審查（有關除牌審查的更多資料，請參閱「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財政困難豁免申請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地位」一節），私人配售及相關交易須待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接納配售通告後，方可完成。

根據私人配售協議，本公司亦已同意授予Novel Sunrise下列額外權利：

- 於首批私人配售完成時，Ted Chan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出任執行董事，惟須待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批准後方可作實；
- 於Novel買賣協議完成時，Novel Sunrise的兩名額外提名人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
- Novel Sunrise有權按比例參與日後的融資；及
- Novel Sunrise所持股份可享有加拿大省級證券法律項下的註冊權。

Chan先生於2015年3月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企業管理方面積逾20年的經驗。彼在Novel Sunrise及其於中國的聯屬公司的管理中起著舉足輕重的作用，尤其擅長建立和管理客戶關係。Chan先生持有中國傳媒大學學士學位。

Novel買賣協議

於2015年2月24日，本公司已獲Novel Sunrise及Turquoise Hill告知，彼等已訂立買賣協議，以便Novel Sunrise收購Turquoise Hill目前持有的48,705,155股普通股。Novel買賣協議須待若干條款及完成條件達成後方可完成，包括獲得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批准；獲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示建議私人配售及Novel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不會觸發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及其他常規條件。

假設Novel買賣協議及私人配售完成，Novel Sunrise將持有70,455,155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29.3%(Novel Sunrise私人配售及發行21,750,000股新普通股全數完成)。

現金狀況及流動資金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380萬美元現金，而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現金2,180萬美元現金。於2014年12月31日，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扣除流動負債)為340萬美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為4,170萬美元。於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持有420萬美元現金。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產負債比率為0.23 (2013年12月31日：0.19)，該比率乃根據本公司長期負債對總資產計算得出的。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遭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壓力。

建議集資計劃

本公司已與Novel Sunrise訂立交易。Novel Sunrise作為新任的重要股東兼戰略合作夥伴，擬將其營運及營銷專才引入本公司。Novel Sunrise連同其位於中國的聯屬公司為專營房地產、物流及供應鏈管理行業的領軍民營企業。為此，Novel Sunrise已同意協助本公司執行集資計劃，以期在舉步維艱的市況下改善本公司的現金流，支持本公司的業務策略及業務營運，從而於日後奠定本公司作為煤炭生產商的穩固地位。擬定計劃包括為本公司招徠潛在的中國客戶，將本公司的客戶群進一步拓展至中國內地；及幫助本公司取得長期煤炭承購安排，從而提高本公司的產能。Novel Sunrise亦告知本公司，作為集資計劃其中的部分，其擬幫助本公司與中國及香港的商業銀行結成夥伴關係，以便本公司爭取短期橋樑貸款、貿易信貸和其他類型的融資。

儘管本公司擬在Novel Sunrise的協助下盡快執行新集資計劃，該擬定計劃僅供參考之用，本公司能否順利執行取決於眾多不受其控制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經濟的增長情況；煤炭需求的增長情況；煤炭的市場價格；能否獲得信貸；市場利率；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貨幣的匯率；及可能無法保證本公司能夠執行計劃，或本公司能夠在足夠時間執行計劃令其能持續經營。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未必能履行其責任，可能導致本公司自願或非自願陷入各項破產訴訟，有關詳情於2015年3月30日刊發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風險因素」一節論述，並可於SEDAR的網址www.sedar.com查閱。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財政困難豁免申請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地位

由於預期Novel Sunrise於Novel買賣協議及私人配售完成後將持有超過20%的普通股，且假設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並未選擇動用其於本公司向其發行的2.5億美元債券項下的優先購買權或兌換權，Novel Sunrise將成為本公司最大的股東，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已告知本公司，其認為私人配售及Novel買賣協議對本公司的控制權具有重大影響，須按一宗交易予以考慮，根據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公司手冊的條文規定通常須獲得絕大多數無利害關係股東的批准。

基於本公司恰逢嚴重的財政困難，且無充裕時間於私人配售及Novel買賣協議完成前及時取得股東批准，故本公司根據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公司手冊第604(e)節「財政困難」條文已向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申請豁免遵守就私人配售、Novel買賣協議及彼等對控制權的相應潛在重大影響取得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2015年2月25日，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確認，因依賴財政困難豁免遵守取得股東批准私人配售的規定，本公司已進行補救除牌審查，並告知本公司其財政及經營業績或不能保證其證券繼續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當上市公司依賴財政困難豁免時，除牌審查為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政策規定的常規做法。南戈壁有90日的時間符合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繼續上市的所有規定，且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繼續上市委員會(Continued Listing Committee)已擬定於2015年5月19日召開會議以考慮該事宜。本公司認為私人配售的所得款項將令其滿足其短期融資需求及其將於悉數完成私人配售後於90日合規期間內達致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的繼續上市規定，然而無法保證補救除牌審查結果及本公司可能自多倫多證券交易所除牌。

蒙古獨立反腐機構調查

於2013年第一季度，本公司接獲蒙古獨立反腐機構(「反腐機構」)對本公司的若干蒙古資產施加限制的命令。該等命令乃因反腐機構對本公司的調查而施加予本公司。國家調查局亦繼續對本公司執行有關命令。

有關對本公司的若干蒙古資產施加限制的命令可能最終導致本公司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出現違約事件。根據本公司及其顧問作出的檢討，本公司認為有關事件不會導致出現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條款項下所界定的違約事件。然而，倘有關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違約事件於十個營業日內仍未解決，則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命令乃與經營器材及基礎設施等若干項目及本公司蒙古銀行賬戶有關。與經營器材及基礎設施有關的命令對銷售該等項目作出限制；然而，有關命令並未限制本公司於採礦活動中使用該等項目。與本公司蒙古銀行賬戶有關的命令對使用國內資金作出限制。由於限制使用國內資金的命令須待得出調查結果後方會實施，故預期其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減值分析

由於與2013年12月31日、2014年3月31日、2014年6月30日及2014年9月30日評估結果一致，本公司確定於2014年12月31日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存在減值跡象。該減值跡象為本公司於2014年第四季度之股價持續疲弱及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的市值低於其淨資產的賬面值。

因此，本公司進行了減值測試，使用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估值模型將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之賬面值與其「使用價值」進行比較。本公司已更新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以計及本公司最近可供使用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於2014年12月31日的股價、銷量及洗煤假設、經營成本假設及礦井生產壽命期假設。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之賬面值為3.586億美元。

估值模型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及假設包括以下各項：

- 獨立市場諮詢公司之長期價格估計；
- 根據最新的開採計劃，預期銷量符合生產水平；
- 最新的礦井壽命期內煤炭產量、剝採率、資本成本及經營成本；
- 根據市場、國家及公司具體特定因素分析的稅前折現率16.0%；及
- 煤炭加工產率達75%。

評估模式的主要敏感性如下：

- 長期價格估計每增長／（減少）1%，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公允價值增加／（減少）約1,930萬美元／（1,930萬美元）；
- 折現率每增加／（減少）1%，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約（2,500萬美元）／2,750萬美元；及
- 現金採礦成本估計每增加／（減少）1%，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約（1,080萬美元）／1,080萬美元。

該減值分析並未鑒定出減值虧損，因此毋須於2014年12月31日作出減值。長期價格估計跌1%以上，稅前貼現率提高1%以上或現金採礦成本估計增加2%以上，或會觸發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費用。本公司相信進行減值分析時所採用的估計及假設事項屬合理；然而，該等估計和假設受重大不明朗因素及判斷影響。

本公司目前正在檢討敖包特陶勒蓋項目的開採計劃。開採計劃有任何變動，可能影響敖包特陶勒蓋項目的探明及／或推測資源及儲備的數量。

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

監管事宜

政府及監管調查

本公司面臨反腐機構調查有關涉嫌違反蒙古反腐敗法律(「反腐案件」)、逃稅及洗黑錢(「逃稅案件」)的指控。於2013年3月18日，檢察院決定將逃稅案件與反腐案件分開，及於2013年4月12日，首都檢察院檢察長頒發對逃稅案件進行調查的司法管轄權歸國家調查局而非反腐機構，故逃稅案件移交至國家調查局。

儘管反腐機構並無根據反腐案件對本公司任何現任或前任僱員或本公司作出任何正式指控，但已對調查涉及的本公司若干蒙古資產進行行政處罰，包括限制使用蒙古銀行賬戶中的120萬美元(「受限制資金」)在蒙古消費。本公司獲告知反腐案件已終止，然而，其尚未收到調查完成的正式通知，及受限制資金仍受到限制。受限制資金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計入預付開支及按金結餘。鑒於稅項罰款，此限制可能對本公司的活動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逃稅案件進行的調查包括調查本公司的三名前任僱員(「前任僱員」)。由於調查中並未被證實洗黑錢，於2014年12月30日，首都檢察院(蒙古烏蘭巴托)撤銷洗黑錢的指控。於2014年3月14日，前任僱員被檢察院起訴逃稅。案件發往第二地區刑事法院第一庭(「地區法院」)。本公司於2014年5月12日獲告知，地區法院的指定法官認為，反腐機構發起

並由國家調查局繼續進行的逃稅案件調查並不完整，並命令將案件返還檢察院作進一步調查。額外的調查隨後完成，及案件於2014年6月4日再次發往地區法院。初審已於2014年8月25日及26日進行。獲案件指派的三名法官審判團再次將案件返還檢察院作進一步調查，原因是檢察院提交的證據不足。

於2014年10月7日，根據地區法院裁決，國家調查局命令對前任僱員違反蒙古稅法的指控重新調查(「第四次調查」)。在第四次調查完成後，前任僱員再次被起訴，及於2014年12月31日，前僱員被地區法院審判。於2015年1月30日，地區法院指派的法官團判定前任僱員逃稅罪名成立，判決前任僱員在蒙古勞教所收監服刑5年零6個月至5年零10個月。前僱員被立即收監。本公司獲告知，在收到書面判決(「稅項判決」)後，前僱員已向蒙古總統申請特赦並放棄上訴的權利。於2015年2月26日，蒙古總統向前僱員頒發特赦令。前僱員在頒令後從監獄釋放並離開蒙古。

稅項判決宣佈SGS作為「民事被告」須繳納罰金353億蒙古圖格里克(於2015年2月1日約合1,820萬美元)(「稅項罰款」)。本公司堅決反對此判決。於2015年2月18日，本公司對稅項判決提起上訴(「稅項判決上訴」)，理據是它已根據國家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包括SGS的財務報表)並已按蒙古稅收法律的規定提交其所有納稅申報。稅項判決上訴於2015年3月25日在蒙古第十刑事案件上訴法院(「上訴法院」)進行，由三名指派法官組成的審判團決定維持稅項判決並駁回本公司的稅項判決上訴。截至本公佈日期，上訴法院並無就維持稅項判決的理由作出任何解釋，及本公司正在等待上訴法院判決(「上訴判決」)的書面文件。本公司認為，稅項判決及上訴判決均缺乏理據支持。

本公司獲告知，其可進一步向蒙古最高法院上訴。然而，不能保證蒙古最高法院將同意對上訴進行聆訊。稅項罰款僅將在最終上訴後支付。本公司將繼續透過包括最終上訴在內的所有法律途徑為自身抗辯。

稅項判決及上訴判決對本公司的後果尚不確定。倘稅項判決未在最終上訴中逆轉，或倘稅項罰款金額在經過上述上訴程序後未減少，本公司可能不能支付稅項罰款或最終評定的金額，而可能導致涉及本公司的自願或強制破產程序。

內部調查

透過其審計委員會(僅包括獨立董事)，本公司已就透過蒙古調查發起的指控導致可能違反法律、內部公司政策及行為守則開展內部調查。審計委員會主席亦加入由本公司及Turquoise Hill的審計委員會主席及Rio Tinto一名代表組成的三方委員會，該委員會專門調查若干該等指控，包括可能違反反腐敗法。於2013年第三季度，三方委員會大部份完成其職責的調查階段。自2013年第三季度完成調查階段以來，內部調查並無重大進展。

上述調查可能導致一個或以上蒙古、加拿大、美國或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對本公司、其聯屬公司或其在職或前僱員提出民事或刑事訴訟。提出有關訴訟的可能性或後果目前尚不明確，但可能包括財務罰款或其他懲罰，性質可能較為嚴重並可能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可於SEDAR的網址www.sedar.com查閱)第14節風險因素「本公司正面對持續的政府、監管及內部調查。有關行動的後果目前尚不明確，但可能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特定區域禁止採礦法

根據特定區域禁止採礦法，蒙古政府已確定禁止勘探及採礦區域的邊界。根據水資源、森林資源機關機構和當地政府提交的信息，本公司已草擬了與法律規定的禁採區域交迭的許可證清單，以提交至蒙古政府。

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部分採礦許可證和勘探許可證(關於Zag Suuj礦藏和在蘇木貝爾礦藏的南Biluut和Jargalant礦田)可能被列入蒙古政府公佈的草擬許可證清單內，因此特定區域禁止採礦法可能對有關許可證的狀況產生影響。

就敖包特陶勒蓋採礦許可證而言，可能受影響的潛在區域相對較小，佔採礦許可證所涵蓋的整個區域約3%，且不包括本公司NI 43-101的任何儲備或資源或固定資產。因此，潛在受影響區域的損失不會對本公司的現有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上述其他許可證先前進行的作業包括鑽探、挖掘以及地質勘測。本公司於該等許可證所涵蓋的任何可能受影響區域並無固定資產，而因失去任何或全部可能受影響的財產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現有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瞭解到有關修訂將於2015年3月17日起生效。然而，特定區域禁止採礦法有關情況及其對本公司許可證的潛在影響尚不明朗。特定區域禁止採礦法實施政策已於2015年2月18日修訂。本公司將確保其遵守實施政策的必要措施以取得營運及許可證及全面遵守蒙古法律。

或然事項

集體訴訟

加拿大律師事務所Siskinds LLP於2014年1月6日或前後，在安大略省高級法院就本公司先前於公開文件中披露的重列本公司財務報表對本公司、其若干前任高級職員及現任董事及其前任核數師Deloitte LLP提起建議證券集體訴訟(「安大略訴訟」)。

自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第一個季度以來，集體訴訟並無重大進展。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季度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可於SEDAR的網址www.sedar.com查閱)，以及，尤其是第6節「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的「或然事件－集體訴訟」分節。

本公司對此提出異議並將透過本公司所聘請的獨立加拿大訴訟顧問極力就該等申訴為其及其他被告進行辯護。由於訴訟本身存在不確定性，因此無法預測安大略訴訟的最終結果或確定任何潛在損失(如有)的數額。然而，本公司判斷於2014年12月31日毋須對此事宜作出撥備。

基礎設施

乾煤炭加工

在2013年第四季度開始廣泛評估後，本公司得出結論，其並無計劃於可預見未來完成或使用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乾煤處理設備。因進行檢討及其後減值評估，本公司於2013年第四季度錄得6,690萬美元非現金減值支出，將乾煤處理設備的賬面值降至其可收回金額。乾煤處理設備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1,120萬美元。在初步干選較高灰分含量的煤時，本公司繼續使用移動式篩分站。相較將煤炭運送至中央乾煤處理設備及操作旋轉破碎機而言，在靠近礦井的庫存區使用移動式篩分站使本公司實現成本效益。此種方法提供了一種更低成本的解決方案，且不會對於明年待採煤炭的煤炭質量造成不利影響。

當煤炭市場改善及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產量增加並達致其目標年產量原煤900萬噸時，本公司將把乾煤處理設備作為其部分現有資產對其使用進行審閱，並繼續開發其選礦能力以使其產品價值增至最大限度。

濕洗設施

於2011年，本公司與中蒙煤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額濟納錦達訂立一項協議，對來自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煤炭進行洗煤處理。該協議期限為自合約生效起計5年，年濕洗能力約為350萬噸原煤。迄今，濕洗設施的商業營運尚未啟動。

於2011年，本公司就預付洗煤加工費支付首筆款項3,360萬美元。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3,360萬美元預付洗煤加工費錄得減值虧損3,020萬美元，及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季度，本公司錄得其他減值340萬美元，將按金全數減值。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重新評估該預付款項的賬面值並繼續認為餘額悉數減值合適。由於濕洗設施持續延遲投入商業營運和中國煤炭市場持續疲軟，該減值持續被確認。

根據原協議(其規定濕洗設施於2011年10月1日投入商業營運)，本公司根據濕洗合約應付的其他費用將為1,850萬美元。本公司按持續基準評估與額濟納錦達的協議並釐定不可能根據原合約支付1,850萬美元。

本公司計劃繼續執行有效及有盈利能力的濕洗解決方案，及本公司正在與額濟納錦達合作檢討動用濕洗設施。

運輸基礎設施

於2011年8月2日，蒙古國家資產委員會宣佈合作夥伴NTB LLC與SGS(統稱為「RDCC LLC」)獲中標鋪設自敖包特陶勒蓋綜合項目至西伯庫倫邊境口岸的一條公路。SGS擁有RDCC LLC的40%權益。

於2011年10月26日，RDCC LLC與蒙古國家資產委員會簽訂特許營運協議。RDCC LLC有權根據蒙古特許營運法律訂立為期17年的建設、經營及轉讓協議。本公司於2014年9月28日宣佈鋪設公路全面竣工。公路的竣工為本公司2014年的一大主要目標，將顯著提高煤炭運輸的安全性、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並提升煤炭運輸效能。公路於2015年1月試運行。

於2014年9月27日，已就自敖包特陶勒蓋礦藏至西伯庫倫邊境口岸的新鋪設的公路舉行交通開幕式。此條由本公司間接擁有40%股權的公路預期將顯著提高煤炭運輸的安全性、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並提升煤炭運輸效能。此公路的商業運行已被延遲，目前預期將於2015年第二季度開始。鋪設的公路預期每年煤炭運能將超過2,000萬噸。

購買、贖回或銷售本公司已發行證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銷售任何本公司已上市之證券，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銷售任何本公司已上市之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用並且遵守董事會制定之企業管治常規、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聯交所上市規則之要求。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在企業披露、保密性及證券交易政策方面採納政策，其所載之條款就嚴格性而言並不遜於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確認，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遵循本公司企業披露、保密性及證券交易政策的規定要求。

展望

2014年煤炭市場持續惡化。中國(蒙古生產商的主要市場)承受產能過剩及需求下降的雙重壓力。中國進口的動力煤及焦煤同比分別下降1.2%及17.2%。

2014年，已處於供過於求壓力中的中國煤炭價格隨著需求下降而繼續下跌。價格在2014年第三季度觸及七年低位後於第四季度企穩。然而，價格仍低於過去三年達致的水平，及蒙古煤炭行業面臨來自海運及內陸中國煤炭生產商的激烈競爭。

中國政府於2014年9月頒佈商品煤質量標準。該標準從2015年1月1日開始實施，同時適用於國內及進口煤炭。中國政府也頒佈了煤炭進口關稅，由2014年10月15日生效實施。焦煤進口關稅為3%，而熱能煤進口關稅為6%。進口關稅令蒙古煤炭出口商處於不利的地位，因為向中國出口的若干最大煤炭出口商由於國與國之間的貿易協定獲豁免繳納關稅。

蒙古煤炭出口的前景仍取決於中國經濟。2015年初的需求出現季節性疲軟，中國煤炭進口於2015年1月觸及43個月的低位。價格在2014年第四季度略有回升後再次下跌。

本公司預期中國煤炭價格於2015年仍面臨壓力，這將持續影響本公司的利潤率及流動現金。本公司持續致力於進一步降低成本並盡可能延遲開支。此外，本公司已與Novel Sunrise訂立交易。Novel Sunrise作為新任的重要股東兼戰略合作夥伴，擬將其營運及營銷專才引入本公司。Novel Sunrise已同意協助本公司執行集資計劃，以期在舉步維艱的市況下改善本公司的現金流，支持本公司的業務策略及業務營運，從而於日後奠定本公司作為煤炭生產商的穩固地位。擬定計劃包括為本公司招徠潛在的中國客戶，將本公司的客戶群進一步拓展至中國內地；及幫助本公司取得長期煤炭承購安排，從而提高本公司的產能。Novel Sunrise亦告知本公司，作為集資計劃其中的部分，其擬幫助本公司與中國及香港的商業銀行結成夥伴關係，以便本公司爭取短期橋梁貸款、貿易信貸和其他類型的融資。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以持續經營為基礎(假設本公司將持續經營直至至少2015年12月31日，並將於日常業務營運中變現其資產及於其負債到期時清償負債)。然而本公司積極尋求額外融資來源以持續運營及達成其目標，惟無法保證有關融資可在本公司可接受的條款提供。倘就任何原因，本公司不能實施其已與Novel Sunrise制定的集資計劃或無法取得額外融資來源且不能夠繼續其持續經營，則將導致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及資產及負債分類的調整，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持續延遲取得額外融資可能最終導致可換股債券違約，倘有關違約問題未能根據該等債券的條款於適當的補救期內得到解決，則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本公司仍處於有利地位，具有多項關鍵競爭優勢，包括：

- **戰略位置**—敖包特陶勒蓋煤礦距中國約40公里，為主要的煤炭市場。本公司具有基礎設施優勢，距中國主要煤炭分銷中轉站約50公里，設有鐵路連接中國主要煤炭市場。

- **大量資源基礎**—本公司總煤炭資源包括4.97億噸探明及推測資源，以及2.93億噸推斷資源。這些數字乃從敖包特陶勒蓋技術報告、蘇木貝爾技術報告及Zag Suuj技術報告匯總而來。探明及推測煤炭資源包括該等修訂的煤炭資源以計算煤炭儲量。
- **若干增長潛力**—本公司具備若干增長潛力，包括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原礦的年度產能提升至900萬噸及分別位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20公里處及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150公里的蘇木貝爾礦藏及Zag Suuj礦藏的潛力。
- **產品供應靈活**—本公司大部分煤炭資源具有結焦性，包括半軟焦煤及硬焦煤的混合物。本公司現正研究向市場供應濕洗後的煤炭的決定，以進一步提高本公司市場地位及獲取更多終端客戶。

目標

本公司2015年及中期的目標如下。

- 在財務資源允許的情況下，與本公司新策略夥伴Novel Sunrise合作，採取措施改善本公司的銷售、營銷及物流能力以及將本公司的客戶基礎進一步向中國內陸延伸，實施有效業務架構以及有能力向中國市場提供可持續且有利潤的產品組合。
- 推動優質營運—本公司專注於進一步提高生產效率及交付產品的營運效率，以滿足市場需求。
- 發展進步的潛力—待獲得財務資源後，本公司計劃繼續遵守政府有關許可證及協議全部規定的同時進一步開發蘇木貝爾礦藏。
- 以對社會負責的方式營運—本公司專注於保持健康、安全及環保績效的最高標準。
- 提高本公司的聲譽—本公司致力於促進蒙古及當地社區的長期發展和繁榮。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

現金成本

本公司以現金成本說明現金生產成本。現金成本包括所有生產成本，其中包括直接及間接生產成本，惟閒置礦場資產成本及非現金開支除外。非現金開支包括股票薪酬開支、煤炭庫存減值、折舊及礦產損耗。

本公司使用該績效指標以監察其內部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相信該指標為投資者及分析師提供有關本公司相關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的實用資料。本公司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傳統績效指標不足以說明其採礦業務產生現金流的能力。本公司根據銷售基準呈報現金成本。該績效指標獲採礦行業廣泛使用。

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可能與已生產產品的現金成本不同，具體取決於過往期間的煤炭存貨周轉期以及煤炭存貨減值。

經調整淨收入／(虧損)：

自2013年12月31日起，本公司終止呈報經調整淨收入／(虧損)。本公司認定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不再為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相關業績提供實用信息。

全面收入信息概要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股份及每股金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收益	\$ 24,494	\$ 58,636
銷售成本	<u>(82,132)</u>	<u>(112,627)</u>
毛損	(57,638)	(53,991)
其他經營開支	(14,840)	(126,040)
管理費用	(8,944)	(15,629)
評估及勘探費用	<u>(1,312)</u>	<u>(1,169)</u>
經營業務虧損	(82,734)	(196,829)
融資成本	(21,848)	(21,162)
融資收入	1,586	5,566
應佔合資企業虧損	<u>(101)</u>	<u>(53)</u>
稅前虧損	(103,097)	(212,478)
即期所得稅開支	(586)	(3)
遞延所得稅返還／(開支)	<u>-</u>	<u>(24,98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	<u>(103,683)</u>	<u>(237,464)</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以後可能轉回收益表的項目)		
待售財務資產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u>(514)</u>	<u>51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全面虧損	<u>\$ (104,197)</u>	<u>\$ (236,950)</u>
每股基本虧損	\$ (0.55)	\$ (1.30)
每股攤薄虧損	\$ (0.55)	\$ (1.30)

財務狀況信息概要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789	\$ 21,83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62	2,578
存貨	31,255	40,288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	4,192	11,506
流動資產總值	39,698	76,209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備及器材	349,867	399,395
長期投資	26,574	30,602
非流動資產總值	376,441	429,997
總資產	\$ 416,139	\$ 506,206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8,124	\$ 31,241
遞延收入	11,898	997
計息借款	3,945	—
可換股債券的即期部份	2,301	2,301
流動負債總額	36,268	34,53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92,886	94,302
報廢責任	2,704	2,308
非流動負債總額	95,590	96,610
負債總額	131,858	131,149
權益		
普通股	1,080,417	1,067,839
購股權儲備	52,041	51,198
投資重估儲備	—	514
累計虧損	(848,177)	(744,494)
權益總計	284,281	375,057
權益及負債總計	\$ 416,139	\$ 506,206
流動資產淨值	\$ 3,430	\$ 41,6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379,871	\$ 471,667

摘選自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資料

以下為香港聯交所規定且尚未在本公佈其他部份披露的附加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美元呈列，股份以千股計值。

1. 編製基準

1.1 公司概況及流動資金

基於持續經營假設，若干不利狀況及重大不明朗因素存有重大疑問。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有限現金3,789美元。本公司預期2015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煤炭價格仍將面臨壓力，並將繼續影響本公司的利潤率和流動資金。因此，本公司積極尋求訂立預付煤炭承購協議及其他額外融資來源以繼續經營及達成其業務目標，同時，繼續減少未承諾資本開支及維持本公司增長潛力。本公司連同其新戰略夥伴 Novel Sunrise Investments Ltd. 制定建議集資計劃以支付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到期的利息、履行其到期的責任及達成其2015年的業務目標。該等責任主要包括蒙古稅項案件產生的潛在罰金（詳情請參閱內「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監管事項」一節）。然而，不能保證本公司將實施建議集資計劃或取得其他融資來源。倘其做不到，或倘其未能取得額外資本或未能以其他形式進行重組或未能為其業務進行再融資以解決其直至2015年12月31日的現金需求，則本公司不大可能具備充足的資本資源或來自採礦營運的足夠現金流量以履行其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到期現金利息付款）（於2015年5月19日約為7,900美元及於2015年11月19日約為8,000美元）。因此，本公司或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假設本公司至少將於2015年12月31日之前持續經營，並將於日常業務營運中變現其資產及於其負債到期時清償負債。然而，為繼續持續經營，本公司必須產生充足營運現金流，取得額外資本或以其他形式尋求戰略重組、再融資或進行其他交易以為其提供額外流動資金。倘其做不到，或倘其未能取得額外資本或未能以其他形式進行重組或未能為其業務進行再融資以解決其直至2015年12月31日的現金需求，則本公司不大可能具備充足的資本資源或來自採礦營運的足夠現金流量以履行其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到期現金利息付款）。因此，本公司或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倘因任何原因，本公司無法確保額外融資來源且不能夠繼續其持續經營，則會導致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金額及資產及負債分類的調整，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本公司擬盡快獲取額外融資來源，持續延遲取得額外融資可能最終導致250,000美元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違約，倘有關違約問題未能根據該等債券的條款於適當的解決期限得到解決，則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如2015年2月24日所宣佈，本公司因依賴財政困難豁免遵守取得股東批准與Novel Sunrise進行的私人配售，亦面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的補救除牌審查。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告知本公司其財政及經營業績或不能保證其證券繼續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繼續上市委員會(Continued Listing Committee)已擬定於2015年5月19日召開會議以考慮該事宜。本公司未能自2015年2月25日起計90日內通過多倫多證券交易所除牌審查，或會導致本公司除牌，而導致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的違約事件。違約事件或導致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於中投公司通知本公司後即時到期應付。

1.2 合規聲明

本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比較數據)所根據及採用的會計政策，完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IFRIC」頒佈的詮釋。

1.3 呈列基準

除若干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外，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由於美元是本公司所有業務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主要貨幣，因此本公司所有業務的呈報貨幣和功能貨幣均為美元。

1.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公司已採納下文所列由IASB頒佈的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該等變動乃根據相關準則及詮釋所概述之過渡性條文而作出。

IFRIC第21號徵費

IFRIC第21號澄清根據相關法規當有活動引發稅項支付，該實體需確認其負債。對於由最低限額引發的稅項，該解釋公告說明在最低限額達到時無需確認負債。對於IFRIC第21號的應用須追溯適用。該修訂對本公司概無影響。

年度改善2010年－2012年三個年度

於2010年－2012年年度改善週期，IASB頒佈對六項準則的七項修訂，當中包括IFRS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修訂。IFRS第13號的修訂即時生效，因此，適用於2014年1月1日開始的期間，且其在結論依據中澄清無列明利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在貼現影響不重大的情況下可按發票金額計量。IFRS第13號的該項修訂對本公司概無任何影響。

其他

IASB亦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退休福利」、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2003年版）、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IFRS第7號「金融工具」及有關「年度改善2009年－2011年三個年度」項下多項準則之修訂（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該等準則之修訂並無影響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

2. 分部信息

本公司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蒙古煤炭分部。因本公司的公司分部並無賺取收入，因此不符合經營分部的定義。

按經營分部對本公司的資產、負債、呈報損益及收入的賬面值的分析如下：

	蒙古煤炭分部	未分配 ⁽ⁱ⁾	綜合總計
分部資產			
於2014年12月31日	\$ 411,816	\$ 4,323	\$ 416,139
於2013年12月31日	490,949	15,257	506,206
分部負債			
於2014年12月31日	\$ 22,770	\$ 109,088	\$ 131,858
於2013年12月31日	25,393	105,756	131,149
分部虧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6,515)	\$ (27,168)	\$ (103,68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9,248)	(38,216)	(237,464)
分部收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494	\$ –	\$ 24,49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8,636	–	58,636
資產減值支出⁽ⁱⁱ⁾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2,464	\$ 1,766	\$ 34,23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8,718	3,067	141,785

(i) 未分配金額包括與公司分部相關的所有金額

(i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減值支出與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存貨、預付開支及保證金、物業、設備及器材及投資有關。

3. 銷售成本

本公司的銷售成本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經營開支	\$ 22,472	\$ 41,746
股票薪酬開支／(回收)	230	(293)
折舊及耗損	7,235	20,000
煤炭庫存存貨減值	16,256	20,735
煤礦營運期間之銷售成本	46,193	82,188
煤礦閒置期間之銷售成本 ⁽ⁱ⁾	35,939	30,439
銷售成本	\$ 82,132	\$ 112,627

- (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礦場閒置期間的銷售成本包括折舊費用30,305美元(2013年：折舊費用25,053美元)。折舊費用與本公司閒置設備及器材有關。

本公司之採礦活動自2013年1月1日起全面縮減，直至於2013年3月22日本公司重新恢復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之採礦活動。於2013年，採礦活動縮減期間，本公司閒置礦場資產折舊開支與本公司閒置廠房及器材相關。於2014年，本公司閒置礦場資產折舊開支與本公司閒置廠房及器材相關，因為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生產計劃並無充分利用本公司的現有採礦車隊。於六月中旬，本公司讓約半數勞動者休假，並相應減少了採礦活動。視乎市況，休假預計將持續。

4. 其他經營開支

本公司的其他經營開支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公共基礎設施	\$ -	\$ 7
可持續性及社群關係	252	235
外匯虧損／(收益)	(1,151)	1,65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567	200
待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1,766	3,067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	-	895
物業、設備及器材減值	8,880	72,669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減值	3,780	30,152
材料和物料存貨減值	2,981	14,962
出售採礦許可證之收益	(2,235)	-
其他	-	2,194
其他經營開支	\$ 14,840	\$ 126,040

5. 管理費用

本公司的管理費用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公司管理	\$ 2,591	\$ 3,269
專業費用	2,680	8,252
薪酬及福利	2,955	3,748
股票薪酬開支	590	167
折舊	128	193
	<hr/>	<hr/>
管理費用	\$ 8,944	\$ 15,629

6. 評估及勘探費用

本公司的評估及勘探費用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鑽探及挖掘	\$ 621	\$ 243
其他直接費用	197	84
執照費用	6	657
股票薪酬開支	23	21
間接成本及其他	465	164
	<hr/>	<hr/>
評估及勘探費用	\$ 1,312	\$ 1,169

7. 融資成本及收入

本公司的融資成本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20,165	\$ 20,2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	656
信貸融資利息開支	-	11
借貸利息開支	242	-
承諾費及前期費用	187	-
出售可出售投資之已變現虧損	1,104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投資之已變現虧損	55	91
報廢責任開支	95	114
	<u>21,848</u>	<u>21,162</u>
融資成本	\$ 21,848	\$ 21,162

本公司的融資收入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之未變現收益	\$ 1,560	\$ 5,481
利息收入	26	85
	<u>1,586</u>	<u>5,566</u>
融資收入	\$ 1,586	\$ 5,566

8. 稅項

8.1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

由於有關英屬加倫比亞省稅項的立法變動，加拿大法定稅率提高至26% (2013年：25.75%)。本公司稅項開支與稅前虧損乘以本公司適用當地稅率的乘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稅前虧損	\$ (103,097)	\$ 212,478
法定稅率	26.00%	25.75%
基於加拿大聯邦及省綜合法定稅率的所得稅撥	(26,805)	(54,713)
扣除：		
外國管轄區較低的實際稅	920	1,467
稅項虧損及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	18,199	59,878
非扣稅開支	8,272	18,354
	<u>586</u>	<u>24,986</u>
所得稅開支	\$ <u>586</u>	\$ <u>24,986</u>

8.2 遞延稅項結餘

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包括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稅項虧損結轉	\$ 11,860	\$ 322
物業、設備及器材及其他資產	(11,860)	(322)
	<u>-</u>	<u>-</u>
遞延稅項結餘總額	\$ <u>-</u>	\$ <u>-</u>

(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遞延稅項開支包括與撤銷遞延稅項資產相關的開支17,487美元。

8.3 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

本公司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包括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非資本虧損	\$ 140,694	\$ 136,185
資本虧損	50,964	2,676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u>276,791</u>	<u>257,016</u>
未確認款項總	<u>\$ 468,449</u>	<u>\$ 395,877</u>

8.5 到期日

本公司與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如下：

	於2014年12月31日	
	美元等值	到期日
非資本虧損		
加拿大	\$ 93,242	2032年至 2034年
蒙古	79,004	2016年至 2018年
香港	15,730	無限期
新加坡	167	無限期
	<u>\$ 188,143</u>	
資本虧損		
加拿大	50,964	無限期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淨虧損	\$ (103,683)	\$ (237,464)
加權平均股數	<u>190,132</u>	<u>182,883</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u>\$ (0.55)</u>	<u>\$ (1.30)</u>

計算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時潛在攤薄項目包括具反攤薄作用的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並未計入內。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金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應收貿易款項	\$ -	\$ 1,818
其他應收款項	462	760
	<hr/>	<hr/>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462	\$ 2,578
	<hr/> <hr/>	<hr/> <hr/>

本公司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如下：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1個月以下	\$ 305	\$ 396
1至3個月	123	1,321
3至6個月	34	141
6個月以上	-	720
	<hr/>	<hr/>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462	\$ 2,578
	<hr/> <hr/>	<hr/> <hr/>

應收貿易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結餘到期日超過30日的客戶一般須於授予任何進一步信貸前結算所有未償付結餘。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其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錄得虧損撥備567美元（2013年：200美元）。本公司預期能全數收回其餘之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此並無就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額外虧損撥備。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公司應付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與煤炭開採、開發及勘探活動和使用權有關的貿易採購未結賬款。貿易採購的付款期限通常為30至90天。

本公司應付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1個月以下	\$ 6,706	\$ 28,786
1至3個月	1,703	554
3至6個月	2,705	367
6個月以上	7,010	1,534
	<hr/>	<hr/>
應付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 18,124	\$ 31,241
	<hr/> <hr/>	<hr/> <hr/>

12. 遞延收益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錄得遞延收益11,898美元(2013年12月31日：997美元)，指來自客戶的煤炭銷售預付款項。

13. 計息借款

於2014年5月25日，本公司宣佈其向Turquoise Hill取得10,000美元的循環信貸融資，以應付短期營運資金需求(「Turquoise Hill信貸融資」)。該融資的主要商業條款如下：

- 原到期日為2014年8月30日(隨後延長)；
- 利率為現生效的一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每年11%的加成；
- 承諾費為該融資尚未提取的本金額每季應付的利率的35%；
- 前期費用為100美元；
- 在達成慣常交割條件及為滿足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現金需求時，方可提取；
- 融資須遵守若干強制性提前償還及終止條文；及
- 本公司會繼續尋求其他資金來源。

於2014年8月30日，在若干條件及限制的情況下，Turquoise Hill同意本公司延遲支付根據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結欠的3,800美元及應計利息並將循環信貸融資減至3,800美元。向本公司授予延遲付款及還款不會影響Turquoise Hill於任何時間確定及重新確定要求支付及償還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項下欠付Turquoise Hill的所有金額的權利及能力。

隨後於2014年12月4日，由於完成國家聯合資源買賣協議涉及的不可避免的延遲，Turquoise Hill已同意有條件進一步遞延如下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項下的3,800美元本金及應計利息還款：

- (i) 1,900美元本金連同直至2015年5月30日(包括該日) 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累計的所有利息將於2015年5月30日到期應付；及
- (ii) 1,900美元本金連同自2015年6月1日起至2015年8月31日(包括該日)止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累計的所有利息將於2015年8月31日到期應付。

有條件遞延須遵守若干條件及限制，包括於2015年4月30日前完成國家聯合資源買賣協議（經日期為2014年12月2日的協議所修訂）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提取該融資項下的3,800美元並欠付應計利息145美元（2013年12月31日：無）。

14. 可換股債券

於2009年11月19日，本公司向中投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發行5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並無權益部分，因此呈列為負債。可換股債券屬混合工具，具有債務主部分及三個嵌入衍生工具－投資者轉換權、發行人轉換權及權益基準利息支付撥備（股份利息付款之1.6%）（「嵌入衍生工具」）。債務主部分分類為其他財務負債，並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嵌入衍生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所有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列賬。債務主部分與未償還貸款本金額之差額於可換股債券之預計年期內於損益計算。

嵌入衍生工具於初始計量時予以估值，並於往後期間以Monte Carlo仿真估值模型估值。Monte Carlo仿真估值模型為依賴隨機抽樣的估值模型，一般用於具有大量輸入數據、輸入數據之未來數值具有重大不確定性及輸入數據變動相互獨立的模型系統。本公司用於Monte Carlo模型之主要數據包括：最低及最高轉換價、本公司普通股股價無風險回報率、股價預期波幅、遠期外幣匯率曲線（加元兌美元）及現貨外幣匯率。

14.1 部分兌換

於2010年3月29日，本公司行使債券項下的權利，要求並將250,000美元債券兌換為21,471股普通股。

14.2 呈報

基於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的估值，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較2013年12月31日減少1,560美元。該項減少作為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收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亦錄得與可換股債券作為融資成本相關的利息費用20,165美元（2013年：20,290美元）。該利息費用包括以合約利率計收的利息以及可換股債券的債券主體部分增值。為了計算利息費用，本公司使用30年的合約年期及22.2%的實際利率。

可換股債券項下的欠款變動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年初結餘	\$ 96,603	\$ 105,968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20,165	20,290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減少	(1,560)	(5,481)
已付利息	(20,021)	(24,174)
年終結餘	\$ 95,187	\$ 96,603

可換股債券之結餘包括下列金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即期可換股債券		
應付利息	\$ 2,301	\$ 2,301
非即期可換股債券		
債務主體	91,052	90,907
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	1,834	3,395
	92,886	94,302
可換股債券總額	\$ 95,187	\$ 96,603

14.3 可換股債券的股份利息付款及蒙古外商投資法的應用投資法

於2013年10月3日，蒙古國會通過外商投資法以廢除及取代規管外商投資於經營戰略領域的業務實體的法例(「外商戰略領域法」)。外商投資法監管(其中包括)外商國有實體於重要戰略領域(包括礦產資源)的投資，當中規定倘外商國有實體(「外商國有實體」)收購於重要戰略領域經營業務的蒙古實體33%或以上股權，則必須取得蒙古經濟發展部的許可。本公司認為，其向中投公司支付1.6%股份利息毋須取得蒙古經濟發展部的許可，除非有關股份利息付款將導致中投公司收購本公司33%或以上股權。本公司將就股份利息付款全面遵守外商投資法的規定。

於2014年11月20日，本公司發行7,068股普通股清付2014年11月19日4,000美元股息付款。普通股數目乃按2014年11月19日50天成交量加權平均股價0.64加元計算。

15. 累計虧損和股息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累計虧損為848,177美元(2013年12月31日：744,494美元)。自成立以來本公司未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業績回顧及公佈經審核業績

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核，並於2015年3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本公司的核數師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PwC」)已就本公告所載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公司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PwC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工作，故PwC並未就本公告作出核證。

南戈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可於2015年3月30日透過SEDAR網址www.sedar.com及南戈壁網址www.southgobi.com查閱。載有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年度信息表(「年度信息表」)的2014年南戈壁年報可透過www.southgobi.com的企業頁面進行查閱。登記地址於香港境內並選擇收取印刷本的股東將獲寄發南戈壁年報。其他股東亦可致電+86 21 6103 3550或發電郵至info@southgobi.com，聯絡我們的投資者關係部門，免費索取年報的印刷本。

南戈壁簡介

南戈壁於多倫多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南戈壁專注於蒙古南戈壁區勘探及開發煉焦煤及熱能煤礦藏。南戈壁資源擁有蒙古註冊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的100%股權，而SouthGobi Sands LLC持有蒙古開採及勘探許可證及經營最具代表性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敖包特陶勒蓋向中國客戶生產及銷售煤炭。

聯絡信息

投資者關係

Galina Rogova

辦公電話：+86-21-6103-3550

電郵：galina.rogova@southgobi.com

媒體關係

Altanbagana Bayarsaikhan

辦公電話：+976 70070710

電郵：altanbagana.bayarsaikhan@southgobi.com

網站：www.southgobi.com

前瞻性聲明

除了與本公司相關的事實聲明外，本文載列的若干信息構成前瞻性聲明。前瞻性聲明經常使用「計劃」、「預期」、「預測」、「擬」、「相信」、「預計」、「可能」、「應」、「尋求」、「有可能」、「估計」等詞彙及其它類似用詞或聲明，來表達若干事件或情況「可能會」或「將會」發生。前瞻性聲明乃根據管理層於作出有關聲明時的意見及估計作出，涉及多種風險及受多種不確定因素及其它因素所規限，或會導致實際事件或結果與前瞻性聲明所預測者出現重大差異。該等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以下各項的聲明：預期股市狀況；普通股日後的價格；普通股日後的擁有權；預期業務活動；計劃開支；有關本公司擬為其半軟焦煤品牌開發市場及尋求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終端用戶進行長期供應承購的公司策略；與第三方的潛在日後協議；預期資本開支；2015年勘探計劃；預期融資需求；開發計劃；未來產量、行政限制對本公司若干蒙古資產的預期影響及對本公司活動的預期影響；日後披露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進行的內部調查的結果的影響；安大略訴訟的結果；本公司支付稅項罰款的能力；稅項判決及上訴判決的潛在後果及其對本公司的影響；蒙古最高法院對稅項判決最終上訴進行聆訊的可能性及稅項罰款最終上訴成功的可能性及後果以及其對本公司的影響；蒙古政府頒佈的涵蓋聲稱禁止勘探及採礦的區域許可證清單對本公司開採許可證的潛在影響；本公司預期有充足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以履行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本公司取得額外資金以履行其於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到期時的責任的能力；本公司減值分析中包含的估計及假設及其變動的潛在影響；用於估計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價值的估值模型的輸入數值變動的潛在影響；本公司用於釐定賬面值及減值費用之假設及決定變動的潛在影響；可使用年期或折舊率變動對折舊費用的可能影響日後現金流量與估計利潤之間有差異的潛在影響；本公司增強中國市場的滲透能力；本公司礦產儲量及資源的估算；有能力將高灰分產品作為熱能煤

產品銷售；生產的煤炭產品的類型；節約流動資金及繼續在可持續基礎上經營的能力；本公司達致原煤目標年產量的能力；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生產預期增加至預期的原煤目標年產量900萬噸；本公司成功檢討濕洗設施的使用及通過基於濕洗的選礦工藝提高其煤產品質量的能力；本公司對乾煤處理設備使用及有關乾煤處理設備使用的計劃的審閱；與額濟納錦達的協議及其項下的付款；蘇木貝爾礦藏的日後採礦業務被允許使用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現有基礎設施；採礦許可證申請程序進度計劃；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所有應計及未支付的利息立即到期的可能性；中國日後煤炭市場狀況及對本公司利潤率及流動資金的相關影響；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一節所述事宜的結果；業務前景(包括2015年前景)；蒙古煤炭出口商的前景；中國煤炭價格是否仍承受壓力及是否將持續影響本公司；Turquoise Hill與國家聯合資源之間的購股交易完成；Turquoise Hill與Novel Sunrise 之間的買賣協議完成；與Novel Sunrise的私人配售的後續批次完成；實施建議集資計劃及其影響以及根據建議集資計劃將採取的行動；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對本公司進行補救除牌審查的後果及結果；本公司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及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調整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分類及其影響；本公司2015年及以後的目標，包括有關2015年勘探項目的計劃；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預期產量；對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地質類型檢討的可能影響及敖包特陶勒蓋開採計劃尚未完成的修訂可能對敖包特陶勒蓋項目探明及／或推測資源及儲備的數量的影響；鋪設的公路完工的影響；鋪設的公路投入商業營運的預期日期；鋪設公路每年煤炭運能將過2,000萬噸；蒙古及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的其他國家的法律修訂或應用的影響；本公司勞動力將繼續休假的預期時間框架；本公司的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以及為減輕潛在的環境影響採取的措施；計劃對健康、安全及環境表現的專注；計劃與股東的關係；本

公司客戶基礎的擴大；對蘇木貝爾礦藏及Zag Suuj礦藏的潛力；及並無過往實例的其他聲明。本清單並非可能影響本公司任何前瞻性聲明的因素的詳盡清單。除法律規定者外，本公司並無責任因情況或管理層估計或意見的變動而對前瞻性聲明進行更新。因此，謹請讀者切勿過度依賴前瞻性聲明。可能導致實際業績有別於該等前瞻性聲明的重要因素已在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風險因素」一節中披露，詳情可於www.sedar.com查閱。